

新約

江守道 講

江守道弟兄於二〇一一年八月於三藩市聖布諾神的家（House of God in San Bruno）傳講四堂的信息。信息以英文傳講，現根據錄音整理，譯成中文出版。本書內容未經講者過目。

新約

講者：江守道

印贈：VCA, HGSF & HGSB

製作：活道製作印刷公司

Tel: 2771-8284

E-mail: livwordhk@yahoo.com.hk

二〇一二年五月

Printed in Hong Kong

免費贈閱 Not for Sale

目錄

壹

新約是甚麼5

貳

新約的生活17

叁

新約的職事33

肆

進入新約職事的路49

壹

新約是甚麼

讀經

「如今耶穌所得的職任是更美的，正如祂作更美之約的中保；這約原是憑更美之應許立的。那前約若沒有瑕疵，就無處尋求後約了。所以主指着祂的百姓說（或作「所以主指前約的缺欠說」）：『日子將到，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不像我拉着他們祖宗的手，領他們出埃及的時候，與他們所立的約；因為他們不恆心守我的約，我也不理他們。這是主說的。』主又說：『那些日子以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是這樣：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裏面，寫在他們心上；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他們不用各人教導自己的鄉鄰和自己的弟兄，說：你該認識主；因為他們從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認識我。我要寬恕他們的不義，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愆。』既說新約，就以前約為舊了；但那漸舊漸衰的，就必快歸無有了。」（來八6-13）

禱告

親愛的主，我們帶着感謝的心聚在祢的名下，我們謝謝祢對我們的信實，祢對我們的應許，因為祢應許說有兩三個人奉祢的名聚集，祢就在我們中間。藉着信，我們實知道祢在我們當中。我們又知道我們如今是站在聖地，我們實在要脫去我們的鞋子；我們站在奴僕的地位，要向主說：主啊，祢有甚麼話要吩咐我們？主人請說，祢的僕人們敬聽。我們奉主耶穌寶貴的名禱告，阿們！」

感謝神再把我們聚在一起，這次主放在我心中的負擔非常簡單，是講到「新約」、「新約的生命與職事」。我們都知道我們今天活在新約裏面，我們的生活是根據這個新約。這不單是我們的生活，我們的服事、我們的職事也是根據新約。可是我在不同的地方交通的時候，看見不少神的兒女今天好像還是活在舊約的光景裏，不光生活如此，甚至服事和職事也活在舊約底下。意思是說，神的兒女的基督徒生活和事奉都是活在舊約律法之下，不可以這樣，不可以那樣，而不是活在生命大能的管理底下。我們實在好像還活在律法之下，而不是活在恩典底下。

我們知道主不單是為我們預備了新約的生活與職事，也是主要我們只按着這條道路來生活和事奉；所以我們應該回到最基本的功課。我們不單單要清楚明白

新約，也實在活在新約裏，在新約的底下事奉。這次我們要從四個角度來看這個題目：（一）新約是甚麼；（二）我們如何能夠活出新約的生活；（三）甚麼是新約的職事；（四）我們如何能被帶進這樣的職事。所以要我們一同來仰望我們的主，我們實在祈求主把這樣能夠領會的恩典給我們，不單單能夠認識，也能夠進入經歷，全是為了神的榮耀。

立約的神

當我們讀聖經的時候，有一點可能叫我們覺得驚訝的，在神的話裏，我們發現神好像喜悅與人立約。約是甚麼？這是一個古舊的英文字，現在我們經常會用「合同」、「合約」這個字，出現於每一個商業行為上，比方你要買一所房子，你需要有一個合約，這是一個法律上的文件檔。在這個檔上，寫明交易雙方各有甚麼義務和責任，在法院裏這具有法律地位。

記得我是小孩子的時候，要作任何的生意，沒有甚麼所謂的合同，都是憑着一句說話，如果你答應要作甚麼，你就要作。很可惜，今天因着人的軟弱，人的說話好像靠不住了，所許諾的話卻沒有作。因這緣故，人就要握有一些法律根據，就是把雙方的責任和義務列明出來，這就有了所謂的合同、合約。今天世界各處都有這種合約，如果沒有合約，甚麼事情也做不成。

在聖經上，我們看見神也好像喜歡簽合同，大家是

否覺得很奇怪？對神來說，祂是不需要任何合約的，因為我們的神是真理，祂是真實的，祂所應許的都必應驗，祂絕不會違背所說的話，所以神根本不需要立甚麼合約。但很奇怪，神卻與人一再立約，為甚麼？不是因為神需要這個合約，而是神知道人的軟弱，我們是那樣的守約，那樣的沒信用，所以神降卑到我們的層次，好激勵我們，叫我們相信祂。從立約看來，好像神跟我們一樣，好像祂的話靠不住，其實是神對我們的愛。

神立約的歷史

神首次與人立合同，第一個約，是在創世記第九章。那是在洪水之後，神知道人那時落在極大的懼怕底下，因為洪水淹沒了全地，一切活物都給淹死，只有挪亞和他一家人因着方舟而得拯救，難怪當時人心中充滿了恐懼。為着要人得着安息，神賜福挪亞和他的一家，叫他們要生養眾多，得分散在全地，又有權柄管理一切的牲畜，流他們血的將會得到懲罰；同時神跟他們立約，不再用水來毀滅他們，甚至把虹放在雲彩上，作為立約的記號。

第九節，神說：「我與你們和你們的後裔立約。」這是「約」這個字首次在聖經出現。當然，神向亞當說的話，雖然「約」這個字沒有出現，也看見神向亞當說的話像一個合約，那裏有神賜福的應許，也有人應負的責任：人要耕種，要管理這一切，要看守那裏，要治理

這一切，叫這一切都服在神的腳下。不單有人要盡的責任，還有要盡的義務；神說那裏有一棵樹，你們不可以吃，你們吃的日子必定死。所以在神的說話裏，有各樣立約的元素，好像是神與人立的一個約。人卻在神的旨意裏失敗了，以後我們就看見神與挪亞明明的立約了。

後來，我們看見榮耀的神向亞伯拉罕顯現，要他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到神要他去的地方；亞伯拉罕藉着信，順服神。到創世記第十五章的時候，神就應許他有許多的後裔，那時亞伯拉罕好像很難相信神，因為他一個兒子都沒有，怎麼能夠有後裔？神為讓他能清楚的相信，便領他到帳棚外，叫他向天觀看，數算眾星，說他的後裔將要如此，來加強他的信心。亞伯拉罕信耶和華，耶和華就以此為他的義。

跟着神應許把迦南地給他，亞伯蘭也實在信不過來，因為在迦南地有七族佔據着。神就吩咐亞伯蘭作一件事，那是那個年代立約、作合同的手續，把幾隻牲畜拿來，劈開兩半，然後雙方在中間走過。這是血約，一切就都定案了。所以在這章聖經，我們看見神與亞伯蘭立了約。

此後是我們非常熟悉的神與以色列百姓所立的約，記載在出埃及記第十九章。神把他們帶到西乃山，神頒佈了十誡（十誡都是說當作甚麼、不可作甚麼），叫他們能成為神的子民。這是律法的約。但立約後不久，他們如背逆了神，結果他們在曠野漂流了三十八年。當他

們來到迦南地邊界的時候，在摩押地，神再與他們立約，記在申命記二十九章。在神與他們定律法的約裏，神帶着憐憫；因着這個約，他們得進入應許地。

在撒母耳記下第七章，我們看見大衛被神立為以色列王的時候，神賜福給他，他有心為神建造殿宇，神應許他的後裔要為神建殿，雖然沒有出現立約，但我們知道這是大衛之約。後來雖然以色列家有那麼多的失敗，神仍然給他們應許，在耶利米書第三十一章，神說我要與你們另立新約，這也記載在希伯來書第八章。這是神立約的歷史。

約與外邦人

在這裏我們看見神有兩個約，一個是在西乃山所立的律法的約，另外一個約是神應許給以色列百姓的（如今還沒有實現）：日子將到，我要與以色列家另立新約。不再是律法的約，乃是恩典的約。不是說你當作這個、不可作那個；乃是我要、我要、我要。可能有弟兄姊妹會問，這些約都是給以色列人，我們是外邦人，那跟我們有甚麼關係？若然有關，為甚麼有關？

律法之約

在羅馬書第二章十四至十六節，使徒保羅告訴我們，在律法之下的人是被律法約束，那些沒有律法的外邦人怎麼辦？當神把十誡成文的律法給以色列人的時

候，是為了以色列這一國，如果他們遵行神的誡命，神就作他們的神；如果他們不遵行神的誡命，神就不作他們的神。這完全是對以色列國說的，那外邦人怎麼辦？神沒有把十誡給我們，我們沒有被寫下來的成文律法，那我們怎麼辦？十誡又跟我們有甚麼關係？保羅說：「沒有律法的外邦人若順着本性行律法上的事，他們雖然沒有律法，自己就是自己的律法。這是顯出律法的功用刻在他們心裏，他們是非之心同作見證，並且他們的思念互相較量，或以為是，或以為非。就在神藉耶穌基督審判人隱秘事的日子，照着我的福音所言。」（羅二 14-16）

弟兄姊妹，雖然沒有成文的十誡給我們，但是這律法的本質已經寫在我們良心上，好像是天然的律法，我們可順着本性行律法上的事。雖然人墮落敗壞，良心好像沉睡了，但曾幾何時、偶爾人的良心好像有一點反應，特別是一個人在臨終的時候，總講一些善言，因為在他的良心裏，他知道他不能夠去見神。這就是為甚麼宗教進到這個地上，不管任何宗教，它的性質都是相同的，如何面對神的震怒？如何能得到一些挽回？答案就是作一些善事，不可以作甚麼，當作甚麼。雖然我們沒有神給我們成文的十誡，但是那十誡的性質已在我們良心上，所以我們也是根據這個被審判。所以你就看見我們都是活在舊約之下。

另立的新約

那另外的新約又如何呢？它也是神與以色列人所立的約，不是與我們立的；今天我們活在新約中，又是甚麼意思？我們的主上十字架前，在一個小樓上，與祂的門徒過最後的逾越節晚餐。席上主拿起餅來，說：「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捨的。你們也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飯後也照樣拿起杯來，說：「這杯是我血所立的新約，是為你們流出來的。」（路廿二19-20）由此可見，神應許給以色列家的新約現在給了我們這些信主耶穌的人，所以我們今天在這新約恩典下生活、事奉。我們已經歷了這新約，我們是在新約下來生活與事奉；以色列人將來有一天也要活在這新約之下。

親愛的弟兄姊妹，在神的話裏，我們看見神已把我們從舊約——律法的約——底下拯救出來，如今祂把我們放在新約之下。新約是恩典的約，不再是你不可作這個、當作那個，不再是依靠我們的自己，乃是神說「我要、我要、我作」。從理論上，我們都知道我們是活在新約恩典之下，但很可惜，我們實際的生活還是活在舊約律法之下，我們還是在律法之下來事奉。這是我們如今在主面前要一同尋求的。

舊約與新約之別

新約是甚麼呢？我們的主用祂的寶血所完成的這個約，已經給了祂的門徒。在希伯來書第八章，我們的主

說祂以前如何拉着他們祖宗的手，救他們脫離捆綁之地，帶他們經過曠野，帶他們進迦南。但以色列百姓卻掙扎要脫離神的手，好像一個父母拖着他孩子的手在街上走，但這個孩子卻被櫥窗裏的東西吸引，就甩開了父母的手，自己跑出去。神帶以色列百姓出埃及，經曠野，為他們預備一切的需要，真好像神拖着他們的手一樣，但他們甩開了神的手。弟兄姊妹，在我們的基督徒經歷裏，多少時候也是這樣，主說「我要、我要」，但是我們掙扎，脫離了主的手，我們說「我要作這個、我不作那個」。

舊約的律法是講到外面的生活，就算是根據神慈愛的教導，根據祂施憐憫的手，這仍然是外面的東西，仍然是祂拖着他們走，不是從裏面出來的；所以就有脫離神的手的危險，然後他們就自己任意而行了。弟兄姊妹們，今天多少基督徒仍然活在這種光景之下，他們沒有看見過內在、裏面的生活，他們沒有根據神裏面的帶領而活。所以神就說：「我要與你們另立新約。」這新約都是裏面的，是神說「我要、我要、我要」，不是說「你作了甚麼」。神就說「我要作你們的神」，因為你們是祂的，所以祂完全負責任，把我們帶到祂旨意裏面。

新約三條文

所以我們讀新約的時候，不再是十誡，不是十個你

不可作這個、當作那個。新約只有三條文，在這三條文裏面，神說我要作這個、我要作那個、我要作這一切；因着我作了，所以你們能夠得着。所以新約都是恩典的實行。

不管是耶利米書三十一章，或是希伯來書第八章，新約三條文都是同一次序。

第一條文：「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裏面，寫在他們心上；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來八10）

第二條文：「他們不用各人教導自己的鄉鄰和自己的弟兄，說：『你該認識主；』因為他們從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認識我。」（11節）

第三條文：「我要寬恕他們的不義，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愆。」（12節）

這個次序是根據神的旨意，神的旨意是祂要作我們的神，我們要作祂的子民，所以祂就把祂的律法寫在我們心上。第二條文就是說到我們如何能知道祂的旨意，然後我們罪的問題就得着解決。這是神的次序。

若從我們的經歷上來說，其次則相反，我們是從第三條文開始的，我們先經歷了如何的被稱為義。我們如何能在神面前活得對？我們在神面前本不能夠站立，因為我們犯罪，一直在犯罪。但是感謝神，祂不單赦免我們的罪，祂還不記念我們的不義、忘記我們的罪。這是我們經歷神恩典的開始。當我們繼續向前的時候，就要

知道神的旨意。我們怎能知道神的旨意？祂就說你自己知道，不是外面的認識，不是別人教導你的，是在你裏面的恩膏在那裏教導你。最後你如何得着能力來勝過你自己？勝過你的肉體？你就發現神是你的能力。這是我們經歷上的次序。

第十三節：「既說新約，就以前約為舊了；但那漸舊漸衰的，就必快歸無有了。」這是講到我們的經歷。從事實和神看來，舊約已經過去，如今新約已在實行了；但講到我們如何經歷神的拯救，不是一下子就完成的，你就發現舊的是漸舊漸衰，然後新約就顯出來，我們就看見新約是甚麼。

今天我們把這基礎安放好。神若願意，明天我們要看：從經歷上我們如何根據新約生活，如何從舊約的律法裏給拯救出來，而具體的活在新約中。那我們一同繼續的在主面前等候，祂就把我們帶進實際的裏面。

禱告

親愛的主，我們謝謝祢給我們活潑的話，我們實在願意藉着祢靈的光照把我們帶進祢話語的實際裏面，救我們只是頭腦上知道這些事情，我們實在求祢把我們帶進經歷中，叫我們看見如何從自己裏面完全被拯救出來，叫我們實在能夠帶進裏面實際的生活，讓祢在我們身上的旨意能夠成就。我們實在看見祢的旨意不單是叫我們被稱為義，祢要我們能夠成聖，祢還要我們得榮

耀。我們奉祢寶貴的名禱告，阿們！」

貳

新約的生活

讀經

「主又說：『那些日子以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是這樣：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裏面，寫在他們心上；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他們不用各人教導自己的鄉鄰和自己的弟兄，說：你該認識主；因為他們從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認識我。我要寬恕他們的不義，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愆。』」（來八10-12）

「因我活着就是基督。」（腓一21）

禱告

親愛的主，我們再一次奉祢的名聚集，我們實在感謝祢，祢對我們滿了恩典與憐憫，祢一再的聚集我們在祢面前，我們求祢甦醒我們每一個人，救我們脫離一切的複雜與軟弱，讓我們完全向祢是赤露敞開的、是單純的，以致祢能夠向我們說話，把祢的心意啟示我們。我們求祢救我們脫離自己的複雜，把我們帶到基督的單純

裏面，以致我們心中能夠看見是基督活在我們裏面，我們奉祢寶貴的名禱告，阿們。」

親愛的弟兄姊妹，感謝主再一次今天把我們聚在一起，我這一次的負擔是「新約的生命與職事」。在聖經中，我們看見在神與人所立的這麼多約裏，神特別提到兩個約，這兩個約對我們人都是非常有關的，雖然這兩個約是給以色列人的，但這兩個約都告訴我們應該如何的活、如何的事奉。今天我們都不再活在舊約底下，信主的人都已經從舊約的律法下被拯救出來，祂已經把我們遷到新約的恩典下，叫我們在新約下過生活和事奉。

昨天交通了「甚麼是新約」。希伯來書第八章講到這新約，也記在耶利米書第三十一章。在恩典的約裏，沒有說你們不可與當作甚麼，相反的是講到神說「我要、我要」。如果說「你不可作這個、當作那個」，那是律法，責任落在我們這一邊，不管我們能作與否或能達到與否。但新約是恩典之約，因裏面沒有一項條件，神沒有要求我們作甚麼然後祂才作，祂不需要我們作任何事；相反的是神說「我要、我要、我要作這個」。恩典是神作，律法是我們要去作。我們已被證明行不出神的旨意了，所以神帶着恩典的說，我替你們作；這是恩典。

弟兄姊妹，我們怎能得着恩典？在以弗所書第二章，保羅說我們過去是活在罪和過犯中，外面我們是隨

從今世的風俗，裏面其實是活在空中掌權者黑暗的勢力底下；我們按着肉體而活，就與神為敵了。感謝神，因着祂的憐憫，祂為我們預備了恩典。聖經說，你們得救是本乎恩。我們是怎麼樣得到恩典？聖經又說，我們能得着恩典唯一的方法是因着信。這個信不是你有的，乃是神所作的，所以我們沒有甚麼可以自誇。

甚麼是信心？我們經常聽說某人憑信心生活，這是甚麼意思？就是這個人不是靠他甚麼專業來生活，而是靠神來生活的。那麼請問，如果憑信而活的就是那些倚靠神來生活的人，那你們是憑甚麼而活？你們是憑甚麼來過你基督徒生活？如果你不是憑信而活，你怎能憑恩典而活？這也是為甚麼我們有很多的難處了，因為我們不是憑信而活。如果你不是憑信而活，你怎能得到恩典？如果你沒有辦法得着恩典，那你怎麼能夠活？這就證明你是憑自己而活，你是按着你的行為而活，你嘗試作一個好的基督徒。這也是我們自己的難處。

因信而活

首先要特別要注重的：如果新約是恩典之約，你唯一能夠過新約的生活是因着信。信心是甚麼？是我們自己作出來的嗎？經常我們面對這樣的光景，我們說我們需要信心，那怎麼辦？我們就自己說：「我信！我信！我信！」好像在那裏製造信心。這是行不通的，你不能像催眠自己一樣，然後你就有信心了。這是錯誤的，這

是假的，行不通的。

信是甚麼

那麼信心是甚麼？整本聖經裏最清楚講到甚麼是信心的，是在希伯來書第十一章一節：「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是未見之事的確據。」達秘譯本翻得較準確：信是所望之事的顯實，是未見之事的確據。信是甚麼？是一個事情的顯實，不是那東西；信是那個能力，把那件事顯為真實。

有一件事你在那裏盼望，有一個東西在那裏，信就是使這一件的事實成為你的經歷。那裏有一個鋼琴，鋼琴是一件的東西，當你進到這個房子裏面，你怎麼知道那裏有一台鋼琴？因為你有眼睛。如果瞎眼的人進到這裏來，他看不到這一台鋼琴。並不是說他看不見，鋼琴就不存在，因為他不能夠經歷鋼琴的存在，到有人彈琴的時候他就知道了。從眼見來說，他沒有那個能力把這件東西當為實體，因為他看不見，故他說沒有鋼琴，你告訴他鋼琴在這裏，而他卻無法顯為實在。你出外旅行，看見大山、河川等各樣景色，這些風景一直在那裏，你怎麼能夠欣賞到？是你能夠看見這些東西，你就把這些東西顯實在你裏面，所以這些事物對你來說就成為真實。這就是信的意義。

所望之事

信是所望之事的顯實；這裏有一事實，這事實是甚麼？乃是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所完成的事。當我們的主在十字架上被釘的時候，有一件事成就了，在那裏罪的權勢被打碎，在那裏罪的懲罰給挪開，在那裏有一個新的生命給釋放出來，這是已經成就了的事實。在神的面前這是一個事實，是屬靈的事實。屬靈的事實比物質的實物更真實，因為物質的東西會過去，屬靈的事實卻存到永遠。所以基督在十字架上所作成的，當祂說「成了」的時候，救恩就成就了，再不能加任何一點一滴。問題在這件事實如何能夠成為你的經歷。

如果你只是在頭腦裏有這知識，你就好像聽別人說那裏有一台鋼琴，雖然你知道，且知道這件事是一件對的事，但是在你經歷裏卻沒有任何的實顯。到有一天，當聖靈開啟了你心眼的時候，祂把信心給你，你馬上就看見，而且這件事實在你生命裏活出來，是未見之事的實據，你的肉眼還沒有看見，但你心中的眼睛已經看見了，你知道這是一個實底，你知道它是真實的，你實在能夠享用它。這是信心的實意。

信心有所根據

信心有一個根據，信心不是跑來跑去的，信心乃是根據實際的，信心是那個能力把這個事實變成你的經歷。弟兄姊妹們，你如何能夠過新約的生活？那個生命

已經在那裏，基督已經完成了祂的作為，你如何能活出這樣的生命？你需要信心，因為我們的主是那信心創始成終者。

弟兄姊妹，今天我們的難處是在信心，我們被一些事情來攪擾，以為我們不是憑信而活，只有某些突出的弟兄才是憑信而活。這是一個錯誤的觀念。我們每一個人都要知道為甚麼我們今天基督徒的生活沒有活出新約的實際，是因為我們不是憑信而活。每一個信主的人都應憑信而活，憑信是說你不靠自己的作為，乃靠基督所成就的事實。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需要調整我們的觀念，需要看見我們每一個人都是憑信而活，就是憑恩典而活，現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

怎樣活出新約的生活

現在要講如何實行。既知道新約是甚麼，那怎麼樣活出新約的生活？前已經講了新約是非常的簡單，只有三條文。

神的百姓在西乃山時，神吩咐他們建造會幕，因為神要藉着會幕住在他們中間。會幕分為三部分；讀出埃及記，首先看見的是至聖所，那裏有約櫃，神的同在停留在那裏，神在那裏向祂的百姓說話。然後是聖所，祭司在聖所裏面事奉，點燈，擺設陳設餅，在金香爐燒香。最後是外院，只有兩件事，那裏有祭壇，用以獻祭；另有洗濯盆，供祭司們事奉前清潔。這是出埃及記

給我們看見的次序。前面也講過神的次序，是從神永遠的旨意開始，一直到我們的罪得赦免。

但從我們的經歷說，其次序則相反，首先是來到外院，在銅祭壇那裏獻祭；因為你是祭司要事奉神，所以你要在洗濯盆裏洗手，然後才能進到聖所，在那裏盡職。至聖所，只有大祭司一年一次可以進入，他要帶着血和香進去，且進去後馬上要退出來，因為在舊約，進入至聖所的路還沒有被打開。但是在新約，當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在加略山的十字架上被釘死的時候，聖殿裏面的幔子從上到下裂開，進到至聖所的路就打通了。

講到經歷，我們怎能經歷新約的生命？我們要從外院一直進到至聖所。外院是講到我們如何被稱為義，聖所是講到成聖，至聖所是講到得榮耀。因為神在我們身上的旨意是叫我們得榮耀，得榮耀是說我們要像祂。所以我們從經歷的角度來看一下，對這些事情有一點了解。

外院——被稱為義

我們本來死在罪惡過犯當中，但我們的良心有甦醒過來的時候，特別是遇見一些很特殊的事物時。有一個故事說，一個無神論者在演講他的無神論主張時，正好一個宣教士在那裏。當他講完後，那宣教士說：我可以講幾句話嗎？然後說：昨天在曠野裏，我聽見有人在喊：「救命啊！救命啊！神哪，祢救我吧！」所以我就

跑去，看見有一個人快被淹死了，就把他救上來，這個人是誰？就是站在那裏傳講無神論的那位人士。

當人的良心甦醒時，會向神呼喊：「救命啊，憐憫我！」因為他知道不能面對神，他要被定罪。那麼如何得救贖？當然是想作一些好事情，積善積德，待死後能上天堂。根據天主教的教導，有些聖人所積的善超過他們所需要的，所以人可以向這些聖人祈禱，他就分一點功德給他，叫他從煉獄裏早一點出來。當然這都是胡說八道，因為罪得赦免只有一條路，就是根據新約，主說：「我要寬恕他們的不義，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愆。」相信我們每一位弟兄姊妹都有這樣的經歷，如果你還沒有這樣的經歷，希望你馬上相信主耶穌，因為除了基督耶穌之外，沒有別的拯救，祂的血是唯一能夠叫你的罪得赦免的。

如今你得救了，你覺得怎麼樣？你覺得非常好，要去感謝那個救你的人，你要作一些事討祂的喜悅。你信主以前，善事都不能作，因為你的義好像破爛的衣服一樣；但如今得救了，所以你應該活出一些義來討神喜悅。你實在願意討神的喜悅，所以信主頭幾天，你好像活在空中一樣，但是不知不覺，你摔了下來，以前那些生活習慣再出現在你身上。你已經得救了，但根據自己的舊生命來活，你的心思態度是我要…我要…我要…，我要這樣作。你想我得救以前作不來，現在我行了，請問你靠着甚麼生命來行？是靠着那裏面基督那新生命而

行，還是依靠你魂裏面亞當的舊生命來活？你因為不清楚你不單罪得着赦免，罪的權勢也在加略山的十字架上已被粉碎，所以你的生活樣式仍像以前一樣；你想過討神喜悅的生活，卻是失敗、失敗，一再的墮落。你應該過喜樂的生活，如今卻過着非常痛苦的生活。以前你犯罪時有罪中之樂，如今你犯罪會覺得悲傷歎息；你想作的你作不出來，而你作的都是你不願意作的。哦！我是個可憐的人，誰能救我脫離這個取死的身體？

弟兄姊妹，這豈不是我們的經歷嗎？我有一位長輩朋友，是家父的同學，又是一位著名的中國基督徒，道德崇高。許多年以前有一個牛津成長運動，進而成為道德重整運動，吸引中國許多上等社會的基督徒參與；這個運動有很高的要求，要參與者絕對的純淨，每樣都要非常的絕對。這位長輩也就參加了這個運動。打仗的時候，我在重慶遇見他，他對我說他被自己的罪惡所困擾，因為根據牛津成長運動的約章要過純淨的生活，每一個罪都很認得清楚。他一再的在認罪，但是當他身體非常軟弱的時候，他所有以前的罪都跑回來了，所以他再一次認罪，因而心中常常沒得安息。我嘗試幫助他，告訴他耶穌基督寶血有功效，祂赦免我們一切的罪，不再記念我們一切的罪愆，你應該把這些東西都忘記，因為這都在寶血的遮蓋底下了。但他作不來，他的罪還在那裏困擾他。弟兄姊妹，你們有沒有這種的光景？

到底原因在那裏？是因為沒有活在信心底下，沒有

活在恩典當中。當然神不要我們犯罪，祂能夠救我們脫離罪惡的權勢。但如果我們犯了罪，我們在父面前有一位中保，是那義者，祂要赦免我們的罪。祂不單赦免我們的罪，而且祂不再記念，忘記我們的罪；祂既已不記得你的罪，你為甚麼還記住呢？所以親愛的弟兄姊妹，在我們跟隨主的日子，甚麼時候跌倒，不要臥在那裏不起來，要站起來，認你的罪，相信主耶穌基督寶血的功效，然後與主一同向前行。這是新約的生活。

聖所——成聖

我們不單有罪的問題，還有「光」的問題。如今我得救了，我要行神的旨意，那我怎知這是神的旨意？這是新約裏的第二條文。第八章十一節：「他們不用各人教導自己的鄉鄰和自己的弟兄，說：你該認識主。」這裏的「認識」是個客觀的認識，也就是說，你認識是因為有人教導你。在舊約時代，他們裏面沒有聖靈，他們如何能知道神的旨意？所以他們要被教導，有祭司教導他們。當他們受教的時候，他們就認識了；但是他們對神的認識不是從裏面出來的，乃是從外面得來的知識。從外面得到的認識是一些知識，這知識裏面沒有帶着能力，這個知識不單沒有拯救你，反而把你殺死；因為這是知識善惡樹的果子。知識是好的，但如果裏面沒有生命，是把你殺死的，舊約的知識就是如此。

你初信主的時候，可能有此經歷，是不是？當你與

主同行的時候，你經常發現不太容易明白甚麼是神的旨意，那你怎麼辦？問人，問比你有知識的人；這是一個最普遍的好方法。尤其是年輕人學習謙卑，就去問年長的：我可以作這個事嗎？我能夠去那裏嗎？你這樣問，有很多人便在那裏作老師，都好像是神學家。如果你是個好學生，你受了一些教導，行了，你按他指示的作這，或不作那，問題就好像解決了。

但請問你：你經歷這件事與神有沒有一點接觸？你可能受了對的教導，你走的路可能也是對的，但在這個過程裏你沒有與神有親身的交通。如果是這種光景，你屬靈的生命一點成長都沒有，因為你基督徒的生活是一個外面的生活，而不是裏面的跟從。你可能作對了事，但不是屬靈的。

新約的時代應怎麼作？你不需要作外面的東西，「因為他們從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認識我」（11節下）。很奇怪的，在新約裏面，你裏面有一個認識。這節的第二個「認識」跟第一個「認識」是不一樣的字，頭一個「認識」是你頭腦上面的知識，是從外面來的；後一個「認識」乃是有經歷的認識，這字在希臘文是 oida；指真知道，全備的認識，是從裏面的認識，是從直覺裏面的認識。

當你得救之時，你的靈被更新了，聖靈就住在你的靈裏面。為甚麼聖靈住在你裏面？約翰一書二章二十八節告訴我們，你們有恩膏住在裏面，那恩膏在凡事上教

導你們、教訓你們，不論大事或小事；如果你們聽裏面恩膏的教訓，你們就能夠住在基督裏面。我們怎能住在主裏面？我們知道在基督裏，但如何能長久的住在基督裏面？很簡單，聽你裏面恩膏的教訓，祂說的一切都叫你能夠住在基督裏。如果你不聽裏面恩膏的教訓，在你的經歷上你就沒有住在主裏面，而是跑到主之外。這是我們認識神旨意的一條路。

這樣，我們就把教師們都轟出去？我也得從窗口跳出去，因為你們不需要我了。感謝神，神那樣看重你的魂，祂不肯把你交給任何人，祂要親自來照管你，藉着聖靈在你裏面工作。在聖經裏面還提到有教師，為甚麼賜下教師？請記住，教師不是在那裏管制你的生活，是糾正或印證你的生活。主已經向你說了話，但因為你仍然年幼，你不大清楚，所以需要有人來印證；你又會犯錯誤，所以需要被矯正，這是教師作的事。

至聖所——得榮耀

這裏還有另外一個問題：我知道啊，但是我沒有力量來行出來！就好像使徒保羅在羅馬書第七章告訴我們：我知道神的旨意，但是我沒有力量活出來，哦，我真是苦啊，誰能夠救我？後來他說：「感謝神，靠着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七25）前面提過新約第一條的條文，主說：「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裏面，寫在他們心上；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來八

10）在舊約，神說你們要先作我的子民，我就作你們的神，如果你們遵守我的誠命，你們就是我的子民，然後我就作你們的神。看看新約的次序，掉過來了，祂說我要作你們的神，你們要作我的子民。換句話說，是祂替我們作。祂是生命的大能，我活不出來，祂替我活。

我要講個故事把它說清楚。有一位神大用的僕人，是開西大會的講員，名維白布魯（Webpeblo）。一次度假的時候，他帶孩子到海邊，他的小女兒在那裏生病死了，於是把她的屍體帶回英國，把她埋葬了。那天是禮拜六，翌日（主日）他要講道，所以他在預備，等候主要他講甚麼，便選了哥林多後書十二章九節「我的恩典夠你用的」作題目，然後禱告求神賜福這題目。可是禱告的時候，心靈裏非常掙扎着，他自問：「到底神的恩典夠不夠我用呢？若是神的恩典不夠我用，我怎能對人說，神的恩典夠你用的？我女兒猝死了，我難過，我心疼，我過不去，這就是說神的恩典不夠我用；那我怎能講這信息？」他想換個題目，時間又恐不及，所以他禱告求神說：「神阿，叫我經歷祢夠用的恩典，叫祢的恩典是夠我用的。」禱告了很久，似乎沒有一點功效。就在這時，他無意間抬起頭，看見壁爐上掛着一個牌，上面是一節聖經，是他母親在他送殯時擺進來的。那節聖經正是哥林多後書十二章九節「我的恩典夠你用的」，且用了不同顏色。「我」「你」二字為藍色，其餘的字是黑色，「夠」字是紅色，特別顯眼。他醒悟過來：主

說「我的恩典夠你用的」，而我卻說「祢的恩典不夠我用」。他就立刻在神面前認錯：「神阿，祢說『我的恩典夠你用的』；我卻還在祈求，叫祢你的恩典夠我用。」他一面向神認罪，一面感謝讚美神。第二天，他站在講臺上，講了一生之中最好的一篇道。他不是講解這個題目，只是告訴弟兄姊妹發生了的事情，所有弟兄姊妹都大受感動。

弟兄姊妹，我們的難處不是因為我們軟弱，而是我們為了我們的軟弱在發怨言，隱藏我們的軟弱，要顯我們的剛強。弟兄姊妹，難處在於我們太強壯了，因為我們太強了，以為凡事都能夠作，就覺得不需要恩典了。因着這樣的光景，我們墜回到舊約裏去。如果有一天我們能夠誇自己的軟弱，像使徒保羅一樣，就發現神的恩典是夠他用的。這是新約的生活，就是這樣的簡單。

活着就是基督

使徒保羅在腓立比書把基督徒生活的秘訣告訴我們，他說：「因我活着就是基督。」（腓一21）他不是說我是基督，也不是說我為基督而活，他說因我活着就是基督。怎麼樣活？因為「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着；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加二20）。我現在仍然活着，乃是因着信，不是我的信，乃是因着那為我捨命的主耶穌基督給我的信。這是新約的生活。

弟兄姊妹，你越單純越好；我們太複雜了，我的禱告是：求主使我們變為單純，把我們帶到基督的單純裏面。不要作太多的分析，只要相信神，你就會發現的確祂的恩典夠你用。所以使徒保羅說：我靠着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這是新約的生活，這是多麼榮耀的生活，求主帶我們進入這樣的實際。

禱告

親愛的主，救我們脫離複雜，教導我們在祢面前單純，能夠宣告說「我活着就是基督」，只有這樣祢才能夠得着榮耀。我們奉祢寶貴的名禱告，阿們！

叁

新約的職事

讀經

「我們豈是又舉薦自己麼？豈像別人用人的薦信給你們，或用你們的薦信給人麼？你們就是我們的薦信，寫在我們的心裏，被眾人所知道所念誦的。你們明顯是基督的信，藉着我們修成的；不是用墨寫的，乃是用永生神的靈寫的；不是寫在石版上，乃是寫在心版上。我們因基督，所以在神面前才有這樣的信心。並不是我們憑自己能承擔甚麼事；我們所能承擔的，乃是出於神。祂叫我們能承當這新約的執事，不是憑着字句，乃是憑着精意；因為那字句是叫人死，精意（或作「聖靈」）是叫人活。那用字刻在石頭上屬死的職事尚且有榮光，甚至以色列人因摩西面上的榮光，不能定睛看他的臉；這榮光原是漸漸退去的；何況那屬靈的職事，豈不更有榮光麼？若是定罪的職事有榮光，那稱義的職事，榮光就越發大了。那從前有榮光的，因這極大的榮光，就算不得有榮光了；若那廢掉的有榮光，這長存的就更有榮

光了。我們既有這樣的盼望，就大膽講說，不像摩西將帕子蒙在臉上，叫以色列人不能定睛看見那將廢者的結局。但他們的心地剛硬，直到今日誦讀舊約的時候，這帕子還沒有揭去；這帕子在基督裏已經廢去了。然而直到今日，每逢誦讀摩西書的時候，帕子還在他們心上。但他們的心幾時歸向主，帕子就幾時除去了。主就是那靈；主的靈在那裏，那裏就得以自由。我們眾人既然敞着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裏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林後三）

禱告

親愛的主，我們謝謝祢把寶貴的話賞給我們，祢的話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當我們一同在祢面前等候的時候，願祢的靈把這些話在我們裏面向我們照明，把智慧跟啟示的靈賞給我們，把我們帶到真知道祢的裏面。我們把這段時間交在祢的手中，我們相信祢的靈要作成祢的工，讓祢的榮耀得着稱讚，我們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禱告。阿們！」

親愛的弟兄姊妹，感謝主把我們再一次聚在一起，主放在我心中的負擔是「新約的生命與職事」。我們今天是活在新約的時代，因為當我們的主與祂的門徒吃最後晚餐的時候，祂拿起杯來說：這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

約，你們要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藉着神的恩典，藉着主耶穌在加略山十字架上所成就的救贖，神把新約帶給了我們；所以我們不是活在舊約律法之下；祂把我們從舊約拯救出來了，我們今天是活在新約、恩典的約裏面。可是我們發現今天有許多神的兒女仍然活在舊約律法之下，他們用自己的力量去討神的喜悅，靠自己的力量去行神的旨意。我們大家都有這樣的經歷，當我們如此行的時候，就在良心裏知道自己被定罪了，我們不能過喜樂得勝的生活。所以新約對我們信主的人是非常重要的。

主已經把我們放在新約裏面，都是恩典，那我們如何活在這新約、恩典之約裏面？如果是恩典，我們如何得恩典？是藉着作一些事叫我們得恩典嗎？是藉着守一些律法來得恩典嗎？當然不是，恩典只有憑信而得到；所以我們若要活一個新約的生活，只有憑信而活，因為只有信是真正叫我們顯實在祂的恩典裏。

在我們前面有一個實際，那個實際就是恩典。我們的主為我們已經成就了一切，祂為我們的生活和生命預備了一切所需的，我們稱這些為實際；因為這是實在的，是永久真實的。我們如何把這個實際成為我們的經歷？如何叫我們的主兩千年前在加略山上十字架所成就的成為我們今天實際的生命？唯一的路是憑信，因為信心是真正叫我們能進入這個實際的能力。

親愛的弟兄姊妹，憑信而活不是為某一些人，我們

大家都要憑信而活，憑信我們就能經歷到新約的生活：我活着就是基督。讓我們望斷於任何事情，專一的仰望我們的主耶穌——那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

保羅講自己經歷的兩卷書信

主若願意，我們現在要進入新約的職事。在保羅的書信裏，有兩卷是講到保羅自己的經歷，他把他自己的生活 and 職事透過這兩卷書信向我們講明。

腓立比書是啟示保羅生命的一卷書。保羅與腓立比信徒的關係是那樣的親密，他向着這些弟兄姊妹可以完全赤露敞開，他告訴他們他生活的秘訣乃是「我活着就是基督」。沒有一個人能夠過像保羅這樣的生活，如果他是單靠自己的話，就算保羅自己也不能。保羅受了那麼多的苦，不是因為他自己犯罪，而是因着他對主的愛；他為此失去自由，且受毆打，受傷痛，被鎖在牢獄裏。他過的這個生活實在是沒有人能夠承擔的，但是在他裏面卻有平安和喜樂，在牢獄裏唱出得勝的凱歌。他這樣生活的秘訣在哪裏？保羅就把他的秘訣告訴腓立比的信徒：「我活着就是基督。」

腓立比信徒的光景與保羅對比，生活條件好很多，他們當中只是有一些的難處：有兩個帶領的姊妹起了爭執。當然這帶來了一片烏雲，令他們非常憂心；所以使徒保羅鼓勵他們：你們看自己，看周圍的環境，覺得這好像是很大的事情，但如果你們單單的看耶穌，讓基督

在你們裏面活出來，那你們就完全在一個升天的地位裏生活，你們裏面會充滿喜樂，是說不出來的喜樂。

保羅說：「我靠着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腓四13）這講到他的生命，他告訴我們新約的生命和生活應該是怎麼樣。

講到職事，我們知道保羅是如何事奉神，那他事奉的秘訣是甚麼？在哥林多後書，他就把新約職事的秘訣告訴我們。

事奉的呼召

弟兄姊妹，我們蒙召，不光是為了生活。我們本來是死在罪惡過犯中，主呼召我們說：「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裏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太十一28）感謝神，我們回應了主的呼召，我們靈裏就有了安息。但主接着說：「我心裏柔和謙卑，你們當負我的軛，學我的樣式；這樣，你們心裏就必得享安息。」（29節）

我們要負主的軛？軛是甚麼？軛是古時耕田用的，古時耕種沒有機器，人就用牲畜來耕地。農夫作一個軛，放在牲畜的脖子上，藉以管治這些牲畜，叫牠們耕田。所以軛可以說是在作一件事，告訴人事奉他的主人；你不是在作你自己的工，不是在服事你自己，你在軛之下，你是在主人管理之下，你應該要作他的工。

牲畜在軛之下，牠要順服。如果牠沒給訓練好，有

牠自己的意思，牠不會聽主人的話，會為自己的利益在四周尋找可吃的，這樣，田就耕得歪歪曲曲了。所以農夫有另外一樣的東西，稱「刺」，是一個很尖的器具。如果這牲畜不順服，偏離正路，要走自己的路的時候，農夫就用這個刺來碰一下牠的大腿。當然農夫不是要刺傷這頭牛，因為他要使用牠，因而提醒牠一下：你有一個主人，你不能作自己要作的事情，要作你主人要你作的，所以你要順服。經過幾次被刺後，這頭牲畜就學了功課。

弟兄姊妹，我們本來是伏在罪的軛之下，我們服事撒但，牠作我們的主人，我們實在活不下去。感謝神，祂拯救我們，祂毀壞了這一個軛，叫我們得自由，那我們真自由、隨己所好嗎？沒有，祂把我們放在祂自己的軛下。我們的主從來沒有伏在軛下，沒有在罪的軛下。但是當你看主的一生，祂是在一個軛底下，祂自願的把自己服在父的軛下，遵行父的旨意；祂不為自己而活，不為自己的利益，祂順服祂的父，事奉祂的父。祂心裏柔和謙卑，祂有一個喜樂的心，喜樂在祂身上滿溢出來。弟兄姊妹，當主把我們從罪的那個死的軛下釋放出來的時候，祂呼召我們與祂一同負軛，與祂一起事奉神的旨意，因為這是神本來對人的旨意。祂不單要我們倚靠生命樹而活，祂還要我們事奉祂的旨意，治理一切，把他們都帶到基督的腳前；所以每一個重生得救的人都是蒙召要事奉神的。這不是說要作傳道人，乃是事奉

神，事奉神的旨意，事奉神命定給祂教會的。當神拯救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時候，祂對法老說：「容我的百姓去，好事奉我。」今天在我們身上也是一樣，祂釋放我們，為叫我們事奉祂。每一個信主的人都是蒙召事奉神的。

職事如寫信

在哥林多後書第三章，我們看見事奉有二種，一種稱為「舊約的服事」，一種稱為「新約的事奉」；我們都應該盡新約職事的服事，因為這是神命定要我們作的。但很可惜，今天在基督徒的事奉裏，多半的服事是像舊約的服事，很少是新約的服事。

保羅說職事就像寫信一樣，當我們事奉主的時候，從我們服事裏面出來的就像寫了一封信，是基督的信，當人讀這封信的時候，他們讀到基督。換句話說，當你服事的時候，那個結果是別人看見基督，得到基督。

「你們明顯是基督的信」；我們服事就像在寫信，那麼我們要關切這封信裏帶出來的是甚麼東西。

舊約的職事

在舊約的職事裏，你怎麼寫信？你用甚麼工具來寫？是用墨寫的。這是甚麼意思？說到「墨」，你腦海中是一幅甚麼圖畫？是否像在讀書，很努力的讀，不斷地作研究，那時你就用筆墨了；那些沒有學問的、無知

的，是不用筆墨的。我祖父是個文盲，連簽名都不會，他跟筆墨沒有發生關係。我們這些受過教育的，都跟筆墨有關，因為我們要寫，把從學習研究中得到的寫出來。用筆墨寫在哪裏？寫在「石版」上。甚麼叫「寫在石版上」？

當神頒佈十誡的時候，是刻在石版上。石版是堅硬的，沒有感覺的。石版代表我們的頭腦，我們的頭腦是沒有感覺的，非常講邏輯性的，是非常冷酷；我們的信是寫在頭腦上。換言之，舊約的服事是從頭腦出來而且進到別人的頭腦裏面。這可能是準確的，可能是神的話；因為十誡確是神的話，是講到神的聖潔和公義。前面四條誡命講到神的聖潔：神是獨一的，只有一位神；祂是聖潔的，人只能敬拜祂，不能夠妄稱神的名，要守安息日。神是聖潔的，所以你們也要聖潔。後面六條誡命是啟示神的公義，神在一切的關係中顯出祂的公義來。因為這是神的話，所以當律法頒佈出來的時候就帶出了榮耀；但是榮耀漸漸的腿色了。

律法是要：不可這、要這樣。因為是神的話，它應該供應生命的，人若遵守就得生命；可是沒有人能夠遵守，所以就變作定罪，變成死亡。這是舊約的職事。

新約的職事

甚麼是新約的職事？新約的職事也是寫信，是寫基督的信，但不是憑着筆墨來寫，乃是憑着神的聖靈來

寫。換句話說，乃是藉着你裏面聖靈的工作而寫出來；是藉着祂的啟示，藉着祂在直覺裏給你認識；是從神來的，不是從你自己頭腦出來的。這樣的光景，就是寫在「心版」上。寫在心版上，是有感覺的，有恩典的感覺，因為不是從你自己出來的，是從神而來的；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藉着神的靈。這是新約的職事。那個結果是甚麼？就帶出祂的公義和榮耀，這是新約的職事。這是兩類不同的服事，而且帶出兩種不同的結局，一個是叫人死，一個是叫人活。

律法與恩典

使徒保羅用摩西作例子，讓我們清楚明白。律法是從摩西來的，恩典是從耶穌基督來的。當摩西在山上等候神，接受神頒佈十誡的時候，他臉上不自覺地發光，是那麼榮耀！因着神的榮光在他反射出來，以色列百姓不敢直視他，所以他要在臉上帶着帕子；只有來到神跟前的時候，他才揭去帕子。就算如此，那一個榮耀也漸漸的退去，這是舊約的見證。

你用舊約職事的服事，都是不可這樣、當這樣；基督徒要作這個、不能作那個。這都是律法的條文，都是一些命令，你能否對這些律法有所疑問？事實上，其中有許多虛假。沒錯，的確有真實的誡命，但它把你帶到甚麼地方去？這是律法的職事，不是恩典的職事，結局就是死。這些律法因為你作不來，所以越服事越講律

法，人就越覺得死亡。

但是，我們主耶穌基督的職事不是這樣，祂道成了肉身，住在人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我們的主在地上時，祂把恩典送給我們；就算祂登山的寶訓也一樣。如果你錯誤的領會，以為這是一個更高的律法，那你就會被定罪，因為你作不來。主的登山寶訓，祂不是在宣佈一個更高的律法，而是告訴我們祂的生命能夠作這些。如果我們憑着基督的生命而活，這是天國的生活就能榮耀神。所以當祂講完後，從山上下來的時候，有個長大麻風的人來到祂跟前，我們的主做甚麼？主摸一摸他，對他說：「你得醫治了。」這是恩典，祂一生都是作這些。

在馬可福音第九章，祂從變化山上下來之後，看見一個人帶着一個被鬼附的小孩在那裏。原來他把這小孩子帶到門徒那裏，門徒沒有辦法把鬼趕走。他看見主下山來，就來到主跟前，說：「祢若能作甚麼，求祢憐憫我們，幫助我們。」（22節）主說，不是我能作甚麼，是你信不信。孩子的父親立時喊着說：「我信！但我信不足，求主幫助。」（24節）意思是求主幫助他相信。「雖然我信，但我的信心不夠，幫助我，加添我的信心，把祢的信心給我。」馬上主就趕出了這個鬼。所以在我們的主一生的服事裏，都是恩典的職事，其結果是帶出生命，帶出更豐盛的生命。

保羅前後的事奉

如果你們要聽更多的舉例，我願意講到保羅所帶出來的。保羅在蒙恩前已經事奉神了，因為他是一個法利賽人。很難得這個年輕人放棄世上的東西而去尋求神。他在當時最偉大的教師迦瑪列門下受教，成為一個法利賽人。今天我們講到法利賽人：哎呀，這些是假冒為善的人！掃羅是一個真正的法利賽人，他遵守了神一切的誡命，並且事奉神。他怎麼事奉？根據他們祖宗的傳統事奉神。不要看不起這些祖宗遺傳，因為猶太人祖宗的遺傳是最好的傳統，所以保羅是根據這最好的遺傳來事奉神。只是他沒有得到任何的啟示，都是從人的頭腦裏面出來。

那他怎樣事奉？全心全意的事奉，非常熱心，他在那裏逼迫信奉耶穌這道的人，直到外邦地；他作的事是外面一般智慧人不會作的。他的良心實在麻木了，因着對於宗教的熱忱，他作了一般紳士不會作的事，但他以為這樣是事奉神。這是哪一類的事奉？這是舊約的職事。但是感謝神，神知道他的內心。神沒有任憑他，神的慈繩愛索是很長的，就讓他走一段這樣的路，作到一個地步，快到大馬色城了，要捉拿一切信奉這道的人，把他們帶到耶路撒冷去定罪時，有個光臨到他，是正午的時候，那個光比正午的陽光更厲害，他被這個大光擊倒在地上。他聽見一個慈愛帶着憐憫的聲音：「掃羅！掃羅！你為甚麼逼迫我？你用腳踢刺是難的。」在那

一刻，他看見了神的兒子，就把自己完全的服在主的手下。這位法利賽人掃羅就此變成保羅。保羅帶出何等樣的職事！他不是傳自己，他所傳的是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這是新約的職事。

弟兄姊妹，我們今天是活在新約裏面的人，我們的生命和生活要活出新約的樣式，我們的服事也應該是新約的職事。當你回頭看你的服事時，你看見的是甚麼？實在願意我們每個人都自我省察一下。

我的見證

我願意作一點見證。我信主之前已經事奉神了，那時我不願意與主耶穌有任何的關係，不是說我在思想上沒有接受祂作我的救主，乃在我心中實在不要祂。作為一個年輕人，我覺得自己很不錯，在學校裏與老師同學都非常好，我經常說：讓耶穌去拯救罪人吧，我不需要祂。十四歲那年，我患上重病；當時這樣的病是沒有藥可以治的，看病人自己能不能挺過去；我的脈搏已不穩定了，差不多到臨死邊沿。因着我父親和其他人的禱告（當然我也禱告），感謝神，幾個月之後，我康復過來。

我病癒後，一個天然的心思就出來：神醫治了我，我要償還祂的恩典，我能夠為祂作甚麼來發表對祂的感謝？所以在中學裏面，我與幾個同學一起去帶聚會（我還不能說是弟兄姊妹，因為有兩個同學像我一樣，是牧

師的孩子，但我們都沒有得救）。我們想在學校裏事奉神，那我怎樣帶禱告會？很簡單，我到父親的圖書館，找一本禱告的書，把它翻成中文，記住它，就去告訴人神怎麼樣應允禱告。我又叫同學和老師跪下禱告，但沒有人禱告，且在那裏笑，我就指責他們：「這是在神的跟前哪，你們不能夠這樣！」

我也講道，很簡單，又到我父親的圖書館，把一篇講章拿來是了。我找到一個美國著名傳道人喬文的講章，選了其中一篇講挪亞方舟的，把它翻成中文，記住它，就在那裏講道了。講了以後，自我感覺不錯，唯一的遺憾是沒有人稱讚我。這是我事奉神的方法，那是新約的服事還是舊約的服事？我在那裏不是傳異端，所傳的是準確的，卻是死的，因為我沒有經歷主，不是藉着主工作，是從我的頭腦裏面出來的。

感謝神，一年後我得救了，我裏面實在充滿了感謝，所以我在學校裏就更熱心了，我們組織隊伍下鄉去傳福音，為生病的人禱告，還為死人禱告，因為有一個人腦膜炎死掉了，我們按手在他身上，禱告求神醫治他，當然那是沒有結果的。總之，我是非常熱心在事奉，但是靠甚麼？靠自己，我以為這是神所要的。基督教就是這樣，一定要作些工作，好活在神面前，但一切都是靠自己，沒有果效。直到有一天主叫我看見，如果是我自己出來的，是不行的，這不是事奉神；事奉神要從神那裏有東西出來，從神來的，那才是服事。

弟兄姊妹，這些年以來我一直在學，不是說我已經學好了。在我的思想裏，我知道除非是新約的職事；不然，只能帶出死，而不能叫人得生。我要帶出新約的服事，我還在學。講到服事和職事，倪弟兄有一段話：「神注重我們所是的過於我們所作的，真實的工作乃是生命的流出，算得數的事奉總是基督的活出。當把自己獻給神，不是為神作工，乃是讓神作工。我們若不能讓神作工，我們就不能夠為神作工。」弟兄姊妹，我們應該知道甚麼是事奉；神要我們事奉祂，但我們帶出怎樣的事奉？是舊約的事奉嗎？雖是準確的，但帶出來的卻是定罪。而新約的事奉，是活的，是把生命帶出來。這是我們需要學到的。

提醒的話

再有一些提醒的話。當你看見甚麼是新約的職事、甚麼是舊約的職事的時候，就應當有一個準確的態度：從現在開始，我不再作這個舊約的事奉，我願意根據新約的職事來服事。這是非常重要的。當你有這樣的態度時，你甚麼作？是不是甚麼都不作了，直到只帶出新約的職事；若果這樣，你就會枯萎。你說：我還不完全，有很多是出於我自己，不是從主那裏來的；很多是我知道的，但是我還沒有經歷過；那我怎麼辦？我一切的服事還不能從身上帶出都是新約的職事，所以我甚麼都不幹了，直到主給我這新約的職事。弟兄姊妹，如果你有

這樣的態度，你永遠得不到。那怎麼作？一方面，我們要認識它們的不同；另外一面，我們要看見自己的軟弱，而唯一的路是繼續的事奉，直到我們認識我們的主。如果有這謙卑的態度，我們的主會把我們一步一步的帶進新約的職事裏。

約翰衛斯理認識許多關於基督的事，也事奉主。只是他去到美國向印第安人傳福音後，才發現自己還沒得救；從前的一切都是在他頭腦裏面的，所以他勞苦且都是失敗的。他就回英國去，請教一個摩利維亞弟兄：我要怎麼作？是不是應該停止講道，直到我真正的得到信心？那弟兄對他說：「不要停止，你一直傳神的信心，直到你得到真正的相信。」感謝神，衛斯理接受弟兄的勸告。有一天的聚會，他們在讀馬丁路德所講羅馬書的那段課。（那時代如果沒有執照是不能講道的，所以他們只能讀馬丁路德所講的羅馬書。）當讀的時候，約翰衛斯理說：我感覺到我心中有一個很大的熱度，我就發現我真是信了，我真有了這個信心。從那個時候開始，神大用衛斯理約翰。

弟兄姊妹，我要用這個故事來激勵自己，也叫大家得鼓勵。如果我們認識這裏面的不同，也看見自己的軟弱，我們就要一直的向前，神會用各樣的環境把我們帶到那個地步。所以主若願意，我們明天要講神如何的帶我們進入這新約的職事。

禱告

親愛的主，我們把這些零碎的話交在祢的手中，相信聖靈藉着這些話光照我們，把我們帶到零點，讓祢在我們身上開始作工，直到一個光景，全是基督，沒有我們。我們奉主的名禱告，阿們！

肆

進入新約職事的路

讀經

「我們既然蒙憐憫，受了這職分，就不喪膽；乃將那些暗昧可恥的事棄絕了，不行詭詐，不謬講神的道理，只將真理表明出來，好在神面前把自己薦與各人的良心。如果我們的福音蒙蔽，就是蒙蔽在滅亡的人身上。此等不信之人被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不叫基督榮耀福音的光照着他們。基督本是神的像。我們原不是傳自己，乃是傳基督耶穌為主，並且自己因耶穌作你們的僕人。那吩咐光從黑暗裏照出來的神，已經照在我們心裏，叫我們得知神榮耀的光顯在耶穌基督的面上。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裏，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不是出於我們。我們四面受敵，卻不被困住；心裏作難，卻不至失望；遭逼迫，卻不被丟棄；打倒了，卻不至死亡。身上常帶着耶穌的死，使耶穌的生也顯明在我們身上。因為我們這活着的人是常為耶穌被交於死地，使耶穌的生在我們這必死的身上顯明出來。這樣看

來，死是在我們身上發動，生卻在你們身上發動。但我們既有信心，正如經上記着說：『我因信，所以如此說話。』我們也信，所以也說話。自己知道那叫主耶穌復活的，也必叫我們與耶穌一同復活，並且叫我們與你們一同站在祂面前。凡事都是為你們，好叫恩惠因人多越發加增，感謝格外顯多，以致榮耀歸與神。所以，我們不喪膽。外體雖然毀壞，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乃是顧念所不見的；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所不見的是永遠的。」（林後四章）

禱告

親愛的主，我們帶着感謝的心聚在祢面前。我們感謝祢，祢為我們長久忍耐；我們感謝祢，祢的心都是那樣的向着我們。我們實在知道祢願意向我們說話，賜福給我們，這是祢的旨意，要把我們帶進祢旨意的豐滿。主，今天我們的心完全的向祢敞開，求祢天上的光進入我們每個人的心中，祢在我們裏面作成我們自己沒有辦法作成的工，把我們改變，叫我們能夠模成祢自己的形像，叫我們能夠在這必朽壞的身子裏面榮耀祢，教導我們祢要我們學到的功課，給我們一個願意的心，也給我們力量來跟從祢，我們願意榮耀祢。我們奉祢寶貴的名禱告，阿們！

感謝神再一次把我們聚在一起，在過去三次的聚會，我們集中在一點：「新約的生命與職事」。感謝主藉着祂的寶血把新約成就在我們身上，今天我們不再活在舊約律法之下，乃活在新約恩典之下，不再是「你們不可這樣、當那樣作」，而是主說「我要、我要這樣作」；一切都是恩典。因着是恩典，所以需要靠信心活出來。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都是憑信心而活的，我們不再靠自己而活，不再靠自己的努力，不再靠自己的智慧或人的方法，不是為了我們自己得榮耀。感謝神，我們活着就是基督，這是新約的生命。

我們也講到過怎樣的生活，就帶出怎樣的事奉，因為服事乃是生命的流出。舊約的服事乃是律法的服事，是用墨寫成的，是從我們自己學來、自己研究得到的，不是靠着神那活潑的靈；而且是寫在石版上。我們從頭腦出來的服事，就進到被我們服事的人之頭腦去。其內容可能是對的，但結果是帶進死亡。感謝神，祂已經把新約的生命給了我們，所以我們能帶出新約的服事。今天最後一次的信息，我們願意一同來交通這非常重要的事。

領受這職分能不喪膽

既然神已經把我們召進這新約的職事裏，我們如何被帶進這樣的服事？哥林多後書第四章開頭說「我們既然受了這職分」，我們所受的這個職分是甚麼？根據第

三章，就知道是新約的職事，因為神不要我們繼續留在舊約的職事中，雖然那個職事一開始是榮耀的，但漸漸地那個榮耀退去了。雖然它本應賜生命的，但結果卻帶來了定罪與死亡。

一般來說，我們都接受了這職分，就是使徒保羅所接受的職事——新約的職事。弟兄姊妹，如果我們真正認識甚麼是新約的職事，那你的反應是甚麼？你既然得到這麼榮耀的職分，要去供應生命（基督的生命）給人，那實在是一個榮耀的職事。你是否覺得無法勝任，沒有辦法帶出這樣的服事？所以使徒保羅說，我們既然受了這職分，是蒙了祂的憐憫，就不喪膽。換句話說，我們受了這職分，若沒有神的憐憫，我們就會喪膽，因為我們沒有辦法作得來。感謝神，這新約的職事是恩典的職事，不單單生命會給我們，而且在我們裏面也產生了這樣的服事，因為那裏有神的憐憫。因着我們蒙了神的憐憫，我們就不喪膽。親愛的弟兄姊妹，當你聽見新約的職事，當你認識它裏面的內容，你裏面可能會有一點的膽怯，但是你要受激勵，因為那裏有神的憐憫，祂在我們的生命裏面會作成這個工，因着這個原因我們就不需要喪膽。

應有的預備

在神面前無所隱瞞

那我們應該怎麼作？第二節：「乃將那些暗昧可恥

的事棄絕了，不行詭詐，不謬講神的道理；只將真理表明出來，好在神面前把自己薦與各人的良心。」當我們接受了這新約的職事，看見這一切都是憑着信心、都是恩典，不再靠自己努力的時候，是不是甚麼都不需要作了？我們就是坐在那裏等，等神的憐憫臨到，等這新約的職事突然之間在我們身上發生，是不是這樣？當然不是這樣，如果你只坐在那裏等，那要等到永世裏去，因為永遠都不會臨到。

那是否已經給了你？白白的給了你？是的；神願意我們有一點預備，在祂能夠把新約的職分給我們之前，**前或後我們要達到一個特別的光景**：將那些暗昧可恥的事棄絕了。換句話說，神要我們在祂面前真實。我們知道全世界都是在謊言底下，惟在基督裏的一切都是真實的。我們的生命乃是一本神面前打開的書。其實我們每個人心裏面都藏着一些東西，不願意敞開；可是在神面前，一切都是赤露敞開的，所以沒必要在神面前有甚麼隱瞞。神要求我們在祂面前顯為真實，我們得在祂面前完全敞開，求神來鑒察，叫我們看見自己的過犯。

不謬講神的道理

我們願意在祂面前那樣的真實，不隱瞞任何的事情，不謬講神的道理。多少時候我們以為認識神的道，在傳講神的話，卻是我們自己思想裏的東西。弟兄姊妹，我們以為自己很聰明，能夠認識聖經，就用自己的

小聰明去解釋神的話，因此許多基督徒都自以為是天生的神學家。我們解說聖經，為免被人說無知，我們就去看各種釋經書，作研究，便根據自己所知道的、探究的去傳講。所講的不一定不準確，很可能還是準確的，但裏面有沒有生命？是從生命裏面出來嗎？有沒有把光帶給人？

舊約的職事是從頭腦傳頭腦，新約的職事是從心送到心裏去。當你真看見這一點，你怎麼辦？我們很容易走極端，會對主說：主啊，除非我能在啟示裏講話，那我以後再也不講道了；除非在祢話語裏面，祢給我智慧跟啟示的靈，不然我們讀聖經也沒有意思了。所以有些人走到那極端，覺得讀經是浪費時間，因為從這裏所讀來的都是頭腦知識，不是啟示，不是神給我們的。

弟兄姊妹，你知道啟示是怎麼來的嗎？啟示是從神的話來的，因為神的話是神所說的，神藉着祂的靈說話，這是聖經。甚麼是啟示？今天講到啟示，講到默示，就是神再次的說話。當祂第二次說話的時候，是根據祂頭一次所說的話。如果你不知道祂在聖經裏首次所講的，那怎能知道你現在得到的啟示是從神來的，還是從別個源頭來的？弟兄姊妹，讀主的話是非常的重要，我們需要花時間來讀主的話，一而再的讀。我們得承認不明白，我們仰望主，求聖靈把神的話向我們打開。這是得到啟示的路。如果我們懶惰，就永遠得不到啟示；啟示是為那些殷勤的人。我們需要查考聖經，不要以為

甚麼都曉得，我們等候神的靈，祂就指示我們，祂就把祂的心思向我們啟示。

存無虧的良心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需要預備的，是在主面前真實。換句話說，在神和人面前要有一個無虧的良心，在我們裏面沒有任何隱瞞的東西，我們的心向着神是敞開的；在服事的時候，也把無虧的良心擺在弟兄姊妹面前，沒有任何的假裝。

我們不需要裝作所有的服事都是新約的服事，但我們是在進到這個過程裏，我們需要有這樣的預備。當我們的心預備好，就是我們沒有任何的誤導，別人也沒有受欺騙。不要以為我們的服事都完全是新約的服事，我們要在主面前謙卑，因着這樣的態度，就發現神開始作工，把我們帶進作、成有那新約的服事。

寶貝放在瓦器裏

為了叫大家能明白，保羅用了一個比方作解說：「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裏，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不是出於我們。」（林後四7）我們是在傳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不是傳自己；我們需要認識自己只不過是瓦器。我們不光是塵土所造的，且都是瓦器。

這裏講到人是器皿，器皿是甚麼？是盛裝東西的。器皿是被使用的，每個器皿都有它的功用；它裝甚麼，

那就是重點。神造我們作一個瓦器，但神行了一個神蹟，是沒有人會這樣作的。如果你有一個寶貝，你把它放在哪裏？你把它放在保險箱裏，因為那實在太寶貴了。沒有人把寶貝放在一個瓦器裏，這樣的事只有神作。神有一個寶貝，神的寶貝是甚麼？就是祂的獨生子。神把祂的兒子放在哪裏？神把祂的兒子放在瓦器裏，目的是甚麼？是把祂藏起來嗎？不是；神的目的是叫這寶貝的榮光能照明出來。

如果是你，要把寶貝放在一個器皿裏，而這寶貝要它榮耀的光能照明出來，那你選擇甚麼器皿？你必定把它放在一個透明的器皿裏。但是感謝神，祂把這寶貝放在瓦器裏，最寶貴的放在最卑賤的器皿裏。那個寶貝榮耀的光能夠發表出來？瓦器正起着相反的作用，它隱蔽了那個榮耀的光，真是矛盾。這是不是很奇怪啊！這寶貝榮耀的光怎能從瓦器裏照亮出來？只有一個方法，就是這瓦器被破碎，這寶貝榮耀的光就能照明出來了。

弟兄姊妹，這就是神在我們身上要作的事，這就被指定的新約的職事。那個潛力已經在那裏，因為神已經把寶貝放在我們這個瓦器裏，神的旨意是沒有任何疑問的，祂不是要我們隱藏祂的兒子，乃要彰顯祂的兒子。祂把這寶貝放在你我這個瓦器裏，那我們期待甚麼？你記得馬利亞的故事？她對主充滿了感謝的心。主叫她的兄弟拉撒路復活，她要向主發出感謝的心。她的家並不富有，父母都已不在了，他們是孤兒。她有甚

麼？她有一瓶真哪噠的香膏；在那個玉瓶裏有那寶貝的香膏。有人說這是她預備結婚時使用的；對她來說，這是最寶貴的。為了要彰顯她對主的愛，當主在筵席上的時候，她可以悄悄地進來，打開這個玉瓶，把幾滴滴在主的腳上，那應該已經夠了。但馬利亞不是這樣，她打碎這個玉瓶，整瓶都澆在主身上，屋裏就充滿了香氣。

弟兄姊妹，我們是被造的瓦器，我們是卑賤、很普通、不值一文的；你是不是這樣看自己？還是像玉瓶一樣啊？你願意把它打碎嗎？如果你看自己是一個珍貴的玉瓶，你會打碎它嗎，以致香膏能夠出來，香氣充滿了整個的房子嗎？主配得我們這樣作嗎？除非你看自己真是一個瓦器，那你就願意被破碎；因為在我們屬靈的服事裏，最難作的是破碎自己。我們都愛自己，都自以為是一個人物，我們在持守它，美化它。弟兄姊妹，當基督的愛激勵的時候，你就看見自己不值一文，為了基督生命榮耀的光得出來，願意被破碎。這是我們的主帶我們進入新約職事的過程。

服事是生命的流出；不是你的生命，不是你的智慧，不是你的思想，不是你的口才，乃是基督的生命。當你讓基督的生命從你裏面流出來的時候，你就真正的在傳耶穌基督。這是主把我們帶進新約職事的路。

當我們的主耶穌最後一次進耶路撒冷的時候，那是唯一一次主帶着榮耀進耶路撒冷，有許多人在那裏歡迎祂，說祂是大先知，甚至有一些希利尼人也要見我們的

主，求腓力和安得烈領他們到主面前。耶穌便說：「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約十二23）不要用世界的方法來解釋這句話，這裏不是說到祂的成就，不是說祂如何受歡迎、祂的名氣多大。不是。主隨即解釋這個榮耀是甚麼意思：「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裏死了，仍舊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24節）我們的主說祂是那一粒麥子。整個世界都是稗子，祂是那唯一的一粒麥子。祂是那一粒麥子，而不是一粒，因為祂的生命是神的生命。這一粒麥子落在地裏（祂的道成肉身），沒有死，仍然是一粒；如果祂沒有死，全宇宙只有一粒麥子。但是祂成為肉身後，一直向着加略山去，死在十字架上；因着祂捨性命，就結出許多的子粒來。

新約職事的秘訣

我們的主繼續說：「愛惜自己魂生命的，就喪失魂生命；在這世上恨惡自己魂生命的，就要保守魂生命到永生。若有人服事我，就當跟從我；我在那裏，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裏；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25-26節直譯）

弟兄姊妹，新約職事的秘訣是甚麼？不在如何的研究（我不是看輕研究），那秘訣乃是十字架。十字架把我們帶到死地，然後就釋放基督，這是唯一達到新約職事之路。弟兄姊妹，主要怎麼帶我們進入這新約的職事？那一個職分已經在我們裏面。因為基督在我們裏面

是榮耀的盼望，我們的職事乃是釋放基督，用基督供應別人，怎麼能夠這樣作？

弟兄姊妹，我們的魂生命怎能帶到死地？因為我們都愛自己呀，這是聖靈要作的工；這也是為甚麼當我們信主的時候，祂不單把祂的生命給我們，也差聖靈進到我們裏面。在我們裏面內住的聖靈負責任把我們帶進新約的職事，祂的責任是安排我們周圍發生的萬事；對信主的人來說，沒有一件事是偶然發生的。當我們得救之後，神是那麼愛我們，那樣的關懷我們，祂要負我們絕對的責任。所以在我們日常生活裏，沒有任何事發生在我們身上是偶然的，臨到我們的每一件事都是有聖靈的管理，聖靈在管理我們周遭的環境。今天你會遇見哪一位，你身上要發生甚麼事情，你會進入哪種狀況，沒有任何事情是偶然的，因為聖靈在安排你周遭的萬事。為甚麼？因為祂要用着環境、萬事來破碎你的魂。

我們講到聖靈的管理，就好像聖靈訓練孩童那樣。這是神訓練我們的過程，叫我們屬靈的生命增長，在屬靈的服事上增長。當我們遇見一些事是我們不喜歡的時候，我們馬上就會發怨言，以為神現在不愛我了。我們就一再的背叛祂，我的己要活，不要死，我們有自己的方法。弟兄姊妹，你就在這裏看見神在我們生命裏面作工，使徒保羅告訴我們：「我們四面受敵，卻不被困住；心裏作難，卻不至失望；遭逼迫，卻不被丟棄；打倒了，卻不至死亡。」（林後四8-9）更活潑的說：我

們四面受敵，卻不覺得困住；心裏作難，但好像沒有絕望。（腓力斯譯本說：你好像看見沒有路了，但你還能夠活命。）遭逼迫，卻不被丟棄；打倒了，卻沒有被打出局。

在我們屬靈的經歷裏，我們多少次被打倒了，但是沒有被打出局啊，還會起來。你進到死裏，但生命把你帶起來。這是十字架。十字架是甚麼？十字架像一個交叉，你的感覺跟神的感覺交叉了，你的心思跟神的心思交叉了，你的意見跟神的意見相交叉。當這樣的事情臨到的時候，你怎麼辦？你能否捨己，背起十字架來跟從主？或是你要保存自己的生命？十字架不是要與你爭辯，它不會跟你妥協；你可以背起十字架來，你也可以繞過它。如果你繞過它去，你會活着，但從另一個角度來說，基督就被否定了。如果你願意為主的緣故放下自己，那你死，基督的生命就活出來。所以使徒保羅說：我常帶着基督的死，基督的死在我身上發動。

這裏「耶穌的死」一詞，似是名詞，說到基督在十字架上已經成就的那件事，是一個客觀事實，是一個實際，帶着永遠的果效。但原文是個動名詞，指基督一直在那裏死着。換句話說，這裏有一個動作：根據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有一個能力要治死一切不是出於神的。聖靈根據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所作成的，把基督的死的實際作成在我們身上，破碎我們這個瓦器，以致這寶貝榮耀的光得釋放出來。這樣，你就看見死在你身上

發動，生也在身上彰顯出來。不只是你的裏面，你會發現生也在別人身上發動了。這是新約的職事，你把基督分給別人，乃是藉着你的己的破碎。

怎能承擔這偉大的職分

在哥林多後書第四章，「不喪膽」出現了兩次，首先是第一節：「我們既然蒙憐憫，受了這職分，就不喪膽。」這個偉大的新約職事，你怎能承擔？但當你想到神的憐憫，你就不喪膽；你把自己交在主的手中，讓聖靈把你帶到十字架面前，在你裏面的生命就能夠流出來，新約的職事就在那裏產生了。

第十六節：「所以我們不喪膽，外體雖然毀壞，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我們不喪膽，是因着聖靈把我們帶到十字架面前，我們被破碎以至於死，讓基督的生命得釋放；經過這樣的過程，你的感覺怎樣？從你自己這方面來看，這實在是很不容易的事，你幾乎要喪膽。當我們的主在訓練你的時候，你覺得這個要求太嚴格、太絕對了，你喪膽。但是當你經過了這過程，你外體（外面的人）被毀壞，你的內心（裏面的人）卻一天新似一天。

這外面的人是甚麼？是你的魂生命。在你的魂裏面，是你那個墮落的舊人，這是人的外體、外面的人；你裏面的人乃是在你靈裏面的基督。當你的魂生命進到死地，你屬靈的生命就成長。這樣，你就不顧念所見

的，乃顧念所不見的；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所不見的是永遠的。這是主帶我們進入新約職事的道路，藉着主的恩典，願意我們都能進入，這是神的旨意，是為了我們的生命，也為了我們的服事。

禱告

主，我們感謝祢，全是恩典；從我們出來的都是死亡。我們感謝讚美主，祢不單把祢的生命放在我們裏面，祢還有一個叫我們的生命釋放出來的路，當祢帶我們走進十字架道路的時候，我們求祢給我們力量，叫我們能夠背起我們的十字架來跟從祢，讓祢的旨意在我們身上能夠成就。將一切的榮耀尊貴都歸給祢，奉祢寶貴的名禱告。阿們。